

國立成功大學九十二學年度第三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九十三年三月三日（星期三）下午二時

地點：雲平大樓四樓第一會議室

出席：歐副校長善惠 宋副校長瑞珍（湯副院長銘哲代） 蘇教務長炎坤（方副教務長銘川代） 柯學務長慧貞
張總務長志強 黃研發長肇瑞 張主任克勤 任院長世雍 余院長樹楨 王院長駿發 李院長清庭
徐院長明福 吳院長萬益 陳院長振宇 陳院長志鴻（林副院長其和代） 廖教授美玉 蔡教授長泰
王教授永和（葉教授茂榮代） 譚教授伯群 吳教授華林 湯教授銘哲 王教授三慶 劉副教授開鈴
閔教授振發 顏教授富士 鄭教授國順 何教授東波 陳教授順宇 陳教授 勁

列席：楊主秘明宗 彭主任富生（陶組長筱然代） 李主任丁進（楊專門委員明宗代） 葉主任茂榮 溫主任敏杰
李組長碧雪 陳組長建富 朱朝煌先生

主席：高校長 強

記錄：林碧珠

壹、主席報告：

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出席本會，幾件校務先簡要報告如下：

- 一、政府在去年下半年推動之公有不動產加強處理方案，本校經管的部分，不論是眷舍房地或其他公有不動產，均已分別在行政院、財政部召開之「國家資產經營管理委員會」第十八、十九次會議中獲得認可，在教育部督導下，將可依本校之規劃繼續使用。其他公有不動產指的是本校設置在台北的辦事處，未來各單位如有在台北召開會議的機會，請儘量利用本校台北聯絡處的空間。倒是台南市政府前陣子所提之「變更台南市東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草案」中，曾針對本校東寧路十五巷、九十三巷部分眷舍土地另做規劃，並擬將光復操場西南角部分面積規劃為街角廣場用地。經過好幾次與市府溝通並據理力爭，終於在二月十日下午由許市長出面召開記者會，聲明凡涉及本校校地之規劃均回復原狀，市府不會再片面規劃變更本校校地。本校亦已依行政程序提出相關異議書，送請都委會參考審議。目前東寧路十五巷、九十三巷及光復操場校地均維持市府未規劃前之現狀，由本校依校務發展需要繼續規劃使用。

- 二、繼去年獲得統一企業集團捐贈二億元予國家衛生研究院在本校力行校區興建臨床研究大樓之後，最近又獲得奇美企業集團許文龍董事長承諾捐贈二億元予本校興建研發大樓。此外，正籌建之「學生宿舍暨校友會館 BOT 案」，總經費約七億元，其中校友會館部分預計將由學校募資一億七仟萬元，正由校友聯絡中心籌募中。
- 三、二月中旬曾至泰國與朱拉隆宮大學及亞洲理工學院簽訂學術合作協議書，未來本校與簽約學校將會有實質的合作，目前較具體的是管理學院 IMBA 班及水利系方面會有密切的互動。四月初亦將至大陸與幾所重點大學簽約（研發處已擬妥協議書，將提校務會議討論）。簽約後，最重要的還是雙方的具體合作。除已請學務處與研發處思考規劃邀請兩岸或三地重點大學舉辦「學生論壇」之類的交流活動外，也提醒各院系積極推動與簽約學校的合作。此外，也計畫比照去年東南亞大學校長論壇的模式，邀請兩岸或三地辦學績優之研究型大學校長來舉辦「校長論壇」，針對研究型大學教學與研究相關的議題進行研討，正由研發處思考規劃中。
- 四、寒假期間，本校在聯發科技公司經費贊助下，曾邀請高中教師來校參加「鳳凰科技研習營」，並參觀各學院及圖書館。有感於此類活動對招生宣導的效果相當好，已請研發處與教務處構思主題，規劃舉辦「高中校長論壇」活動，邀請各重點高中校長來校參訪與座談，希望將成大的優點介紹給各高中校長，進而鼓勵優秀學生選擇就讀本校。
- 五、由於政府財源困難，去年教育部核示補助本（九十三）年度經費額度時，已通案刪減 10%；最近立法院三讀通過政府總預算時，針對校務基金部分，業務經費補助款又刪減 3%。在經費日益緊縮、各項業務又必須持續推動的情況下，對各處室單位影響相當大，除了儘量在各方面設法開源節流外，也請大家多多擔待。
- 六、本校在國際化與進駐南科方面，均持續依規劃推動中。今日特別安排研發處與研究總中心分別提出簡報，請各位委員提供寶貴意見，以做為各相關單位在實際運作中進一步思考檢討之參考。

貳、專案簡報：

- 一、研發處簡報本校國際化之現況及展望（詳簡報資料）。

※委員意見摘要：

- （一）委員對研發處在推動國際化方面的努力多表肯定；惟相較於世界知名大學外籍學生與交換學生之人數，本校國際學生人數仍偏少，建議本校應再努力加強；也建議學校多編列經費支援各項國際化業務。

- (二) 東南亞、日本、韓國、大陸等地不少學生有意願來台灣遊學，但並不了解相關辦法，建議本校多寄發招生宣傳資料；學分承認方面的問題，也希望能設法克服。
- (三) 建議整體規劃設計特殊課程（可分專門外籍生英語授課班、本地生與外籍生混合英語授課班及具中文能力之外籍生中文授課班等），並加以宣傳，以吸引外籍學生來就讀。
- (四) 除加強招收外籍學生外，也建議多聘請優秀外籍老師，希望未來在經費上能有所突破。
- (五) 建議本校建立雙軌機制來推動國際化，亦即在各方面配合提供英文環境外，建議亦能適度編列預算協助外籍學生學習華語，使其更能融入在地學習環境，並增加其對本國文化的了解與認同。
- (六) 目前雖已設立單一窗口協調有關外籍學生相關事務，並已發揮相當效果，但相關業務仍相當分散，建議未來考慮更進一步整合。

二、研究總中心簡報本校參與南科育成中心營運現況（詳簡報資料）。

※委員意見摘要：

- (一) 本校目前在推動進駐南科方面，硬體設備之資源相當不錯，研發人力似稍嫌不足。以生物醫學為例，因老師尚需負擔教學，投入時間有限，較難有重大之具體成果。建議本校設法與企業界合作，延攬具有實力或已有成就之人才，以增強研發團隊的陣容與實力。
- (二) 進駐南科有助擴大接觸面，增進產學合作機會。建議鼓勵條件合適之研究中心進駐南科，逐步擴增成大在南科之研發聚落。

參、提案討論：

案由：有關各單位擬提九十二學年度第三次校務會議討論之議案，是否適宜，提請審查。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校務會議規則規定，校務會議提案，除校長交議者外，應先由本會審查通過。
- 二、茲將各案案由列述如下：

提案單位：教務處

(一) 案由：擬訂「國立成功大學延聘國外傑出學者作業要點(草案)」，提請 討論。

決議：請參酌會中委員意見思考修正後提校務會議討論(提案順序為第二案)。

提案單位：研發處

(二) 案由：本校擬分別與大陸武漢大學、東南大學、南京大學、同濟大學、復旦大學等五校、印尼 Gadjah Mada University 及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簽訂學術合作協議書(備忘錄)案，提請 討論。

決議：同意提校務會議討論(提案順序為第三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

(三) 案由：擬修訂本校組織規程第四十六條條文，提請 討論。

決議：同意提校務會議討論(提案順序為第四案)。

肆、臨時動議：

提案委員：劉開鈴教授

案由：教育部九十三年二月廿四日台訓(三)字第 0930021817C 號書函略以「基於兩性平權之原則，及對於女性主體性之尊重，請轉知所屬學校於正式文件、學術討論會或其他會議場合中，對於不同性別與會者之稱謂介紹，應有一致之性別尊重與對待。例如應避免稱呼男性教師為『教授』、『老師』，卻稱呼女性教師為『女士』或『小姐』。」建議本校在各場合及各文件(包括電子郵件)均有一致之性別尊重與對待。

決議：請秘書室函請各單位依上述教育部函示辦理。

伍、散會(下午三時五十分)。